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信息化项目(设计评审、结算编审)框架采购项目 (二次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G0300022001593704)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信息化项目(设计评审、结算编审)框架 采购项目(二次招标)(招标编号: CG0300022001593704),已由项目审批机关 批准,招标人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信息

- (一)项目名称: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信息化项目(设计评审、 结算编审)框架采购项目(二次招标)
 - (二)招标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 (三)招标代理机构: 南方电网供应链(广东)有限公司
 - (四)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 (五)资金来源情况说明: 自筹资金
 - (六)项目类别:服务类
- (七)框架招标结果有效期:<u>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一年内有效。如本框架招标结果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上一框架招标结果未结束,则本框架招标结果</u>有效期自上一个框架招标结果结束之日起至一年内有效。
 - (八)服务期:按框架招标结果有效期执行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一) 标的清单及分包情况如下:

本项目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信息化项目(设计评审、结算编审)框架采购项目(二次招标)》,需重新递交投标保证金。

序号	标的	估算金额 (万元)	标包号	标包名 称	标包金额 (万元)	服务期	招标文件 收取费用 (元)	投标保证 金(元)	
----	----	--------------	-----	----------	--------------	-----	---------------------	-----------	--

1	设计评审框架	353. 493	1	设计评审框架	353. 493	按架标果效执	不收取	10000.00	
---	--------	----------	---	--------	----------	--------	-----	----------	--

注: 选定中标人后,根据投标报价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1、本项目文件评审、结算评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年初已下达投资计划的信息化建设项目、2023 年年中新增及紧急立项的信息化建设项目、2024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 2、本项目各标的的预计采购金额来源于各单项项目可研估算书中对应的"文件评审费"、"结算编审费"。预计采购金额为预估金额,根据已下达投资计划中的文件评审费、结算评审费及往年信息化建设项目的文件评审费、结算评审费进行测算。
- 3、预计进行文件评审、结算评审的项目是采购需求预测数据,仅作为招标 预估规模供投标人参考,并不代表招标人对采购量的承诺,最终应以实际框架结 果有效期内发生的采购量为准。投标人应知悉并接受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参与本项 目的投标。
- 4、发布招标公告时,需按标包公布协议比例及预计量。预计量是采购需求 预测数据,仅作为招标预估规模供投标人参考,并不代表招标人对采购量的承诺, 最终应以实际框架结果有效期内发生的采购量为准。部分标包,特别是预计量少 的标包,可能出现部分单位协议期内无实际需求,或因实际需求仅为单一项目不 能拆分导致预中标比例较少的供应商无实际采购需求的情况,请在知悉并接受相 关条件的情况下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招标人在框架结果有效期内将按照各标包的 协议比例进行控制。

(二)项目概述: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信息化项目(设计评审、结算编审)框架 采购项目,内容包括:

设计评审框架: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2024 年信息化项目设计评审服务框架招标。

(三)招标范围:

设计评审框架:

遵循南方电网公司信息化项目造价定额标准及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相关 管理规定,对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至 2024 年需开展文件评审工作的信息化建设项目(不含广州供电局)的需求分析、概要设计和概算进行评审,并提供评审意见及可信的签章。本次招标的具体项目最终以建设单位实际委托为准,在实施过程中如遇项目调整则以建设单位调整后的为准。

(四)有效报价范围:

投标报价采用投标费率方式,即由投标单位报投标费率。投标费率需小于 100%均为有效报价,为避免恶意竞争,低于成本价报价,规定投标费率小于 75% 的必须付详细的成本分析报告(成本分析报告需充分说明单价和费用的组成、降低成本的合理措施及在其他工程中应用过的经验,未提供成本分析报告视为原则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五) 计价依据及结算原则:

1、计价依据:

设计评审框架: 文件评审取费标准按照《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信息化项目预算编制与计算方法(2020年修订版)》(南方电网定额〔2020〕13号)执行。

具体取费说明如下图:

文件评审工作主要包括:由项目管理单位委托第三方对项目可研文件、初步设计文件组织评审所发生的费用,可研评审和初步设计评审的费用比例为 4: 6。

4.6.7.2 取费说明

表 4-27 技术服务费取费说明

And the second section of the section of					
序号	名称	说明			
1	项目前期费计算公 式及计算标准	项目前期费= (建设费+购置费+租赁费+运维费)×费率,其中:费率≤1.35%。			
2	需求分析费计算公 式及计算方法	需求分析费=功能点法预算工作量×9/10×需求分析工作量系数×调节系数×需求分析人员人天成本。其中: •需求分析工作量系数 = 1/9(数据分析类 2/9)。 •调节系数: 新建功能取值范围 0.25~1 升级改造项目取值范围 0~1 •需求分析人天成本按照咨询人天单价计算。			
3	安全需求分析费	安全需求分析费=需求分析费×10%。			

4	设计费计算公式及计算标准	设计费=初步设计费+详细设计费 初步(详细)设计费=功能点法预算工作量×9/10×设计工作量系数×调节系数×设计 (1)初步设计工作量系数= 1/9(数据分析类 1.5/9)。 (2)详细设计工作量系数= 1.5/9(数据分析类 2/9)。 (3)设计人员人天成本按照咨询人天单价计算。 (4)调节系数: 0.75~1,其中核心系统为 1;其它业务应用为 0.75;升级改造项目下减 0.25。		
. 5	安全设计费	安全设计费=设计费×10%。		
6	文件评审费计算公 式及计算标准	文件评审费 = 基础费用 + 审查费用, 其中; •基础费用 4 万(含差旅, 前期资料准备等费用)。 •审查费用按"表 4-28 审查费用取费表"采用计算方式为; Y= M,×a,+(M,-M,)×a,+(M,-M,)×a。 •计费额 M=建设费+购置费+租赁费+运行维护费。 . 需在开发费计算时同步核减对应开发工作量系数 1.5/9。		

表 4-28 审查费用取费表

序号	计费额 M (万元)	评审费率 a (%)
1	M≤200	17‰
2	200 <m≤500< td=""><td>13‰</td></m≤500<>	13‰
3	500 <m≤1000< td=""><td>8‰</td></m≤1000<>	8‰
4	1000 <m≤2000< td=""><td>4%</td></m≤2000<>	4%
5	2000 <m≤5000< td=""><td>3‰</td></m≤5000<>	3‰
6	5000 <m≤10000< td=""><td>0. 6‰</td></m≤10000<>	0. 6‰
7	M>10000	0. 2%

2、结算原则

设计评审框架:设计评审框架:投标单位中标后,根据审查批复后的项目概算中所列设计评审费×中标费率与项目暂定总价(即项目估算中有关设计评审费×中标费率)相比较,取其低者作为订单合同最终结算价。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通用资格:

通用资格要求					
序号	内容				
1	投标人必须按照南方电网公司要求,在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				
1	(www.bidding.csg.cn)上完整办理完成供应商登记。				
2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合法运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				
2	事责任的能力、独立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和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				
_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登记注册证明(须提供				
3	营业执照或其他登记注册证明文件扫描件)。				
	存在以下情形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包的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				
4	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				
	人员同时在参与投标的其他单位任职的。				
_	其他不得存在的情形: 若投标人被南方电网公司暂停或取消其投标资格, 且未解除处				
5	罚的。				
	根据《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供应商失信扣分管理细则》和《中国南方电网有限				
	责任公司供应链监督管理办法》,被南方电网公司实施不接受投标或市场禁入处理或				
6	记分周期内累计有效扣分达到 12 分的供应商,在处理期限内尚未完成评标的,作否				
	决投标处理,尚未发出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的,作取消中标或成交资格处理。				
7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				

	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8	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9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专用资格:

	专用资格要求					
序号	内容	关联标的/标包/标段				
1	(1)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工程咨询单位乙级 及以上资质证书(服务范围包括评估咨询)或 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咨 询业务备案公示(服务范围包括评估咨询)或 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具备电力行业设计 资质。 (2)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各直属单位 2023年至2024年信息化建设项目提供过设计 服务的单位不应参与此标的的投标。	设计评审框架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 1. 本项目招标人通过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登录网址: http://www.bidding.csg.cn)实施电子化招标投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7 月 05 日 17 时 00 分 00 秒 至 2023 年 07 月 10 日 17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
 - (http://www.bidding.csg.cn)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 2. 本次招标不收取招标文件工本费,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南方电 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勾选需要投标项目的标包后提交,系统自动确认,确 认成功后可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重要提醒:

1. 投标人存在以下情形的,评标时将予以否决投标处理: ①与其他投标人下载 招标文件的 IP 地址、投标文件的 CPU 序列号及硬盘序列号三者同时一致。② 与其他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投标文件的 CPU 序列号及硬盘序列号三者同时一致。③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网卡 MAC 地址一致。如采购项目最小独立评审单元(标的/标包/标段)出现上述任一情形,将否决投标人响应该采购项目及同一采购项目后续采购的全部投标文件。

- 2. 按国家电子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和电子交易平台技术要求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先行完成系统登记注册和审核(具体操作请参考《阳光电子商务平台供应商登记注册操作手册》、《阳光电子商务平台承包商登记注册操作手册》(可在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网站下载中心查阅下载)),并办理供应商数字证书(具体操作请参考《关于南方电网公司电子商务系统数字证书升级的通知》附件《数字证书办理指南2.0》、《关于电子商务系统数字证书升级的说明》(可在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网站下载中心查阅下载)),为避免耽误投标,请提前完成供应商登记(选择网公司或各省公司作为审核单位均可,审核进度及结果请咨询相应审核单位),审核通过后,供应商凭申请的账号、密码登录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进行投标活动,并在投标截止前办理数字证书。
- 3. 供应商在下载招标文件前需要完成注册登记并审核通过,供应商要为注册登记预留足够的时间,由于供应商自身的原因,下载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尚未完成注册登记审核造成无法下载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4.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完成数字证书的办理(加密项目使用),供应 商要为数字证书办理预留足够的时间,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投标 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 5.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发标时间内完成系统确认的操作(投标人选择需要 投标的标包后提交,系统自动确认),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发标时间内未 完成系统确认而无法下载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6. 投标人须使用南方电网电子招投标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查看招标文件 和制作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请参考《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用户手册》(可在 系统界面"组件下载"中查阅和下载)。
 - (1) 如果本次采购在原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中开展:

供应商对于南方电网原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相关操作的其他疑问可参见《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操作手册》,其具体下载路径为:

http://www.bidding.csg.cn/down/1200251091.ihtml

本次采购在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中(原系统)开展,具体操作路径如下:

购标路径:门户网站->点击供应商登录->选择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原系统)->购标管理:

投标路径:门户网站->点击供应商登录->选择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原系统)->投标管理。

服务费缴纳路径:门户网站->点击供应商登录->选择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原系统)->服务费与退费。

投标助手下载路径:门户网站->点击供应商登录->选择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原系统)->日常管理->组件下载。

(2) 如果本次采购在新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中开展:

供应商对于南方电网新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相关操作的其他疑问可参见《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新系统)操作手册》,其具体下载路径为: http://www.bidding.csg.cn/down/1200297623.jhtml。

本次采购在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新系统)中开展,具体操作路径如下: 购标路径:门户网站->点击供应商登录->选择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新系统) ->购标管理;

投标路径:门户网站->点击供应商登录->选择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新系统)->投标管理。

服务费缴纳路径:门户网站->点击供应商登录->选择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新系统)->服务费与退费。

投标助手下载路径:门户网站->点击供应商登录->选择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新系统)->购标管理-项目参加及文件下载-可下载项目。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通过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www.bidding.csg.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以此为准。
- 2. 本次招标采用全电子无纸化投标,投标人必须于规定的截标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要求在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完成投标文件上传,无需再另行制作并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及 U 盘电子版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在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制作或上传投标文件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潜在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经查看认为不符合相关采购要求或无意愿参与的,可自行决定不参与本项目(标的/标包)的投标,且不得上传相关文件至系统,即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 3. 电子投标文件开始递交时间: 2023 年 07 月 05 日 17 时 00 分 00 秒

4.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07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3年07月26日09时00分00秒。

地点:本项目实行在线电子化开标,不再采用指定地点集中开标的方式。

七、异议

1. 异议的受理机构

受理机构:南方电网供应链(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广电平云广场 B 塔 5 层

邮编: 510630

受理邮箱: wuliufuwudating@gdwl.csg.cn

2. 异议书的格式及要求

- (1) 异议书中应包含异议提出人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异议对象、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相关请求及主张、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等信息,异议书格式详见附件《异议书(模板)》。
- (2) 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由其他 利害关系人提出的异议,还需出示异议提出人与本次投标存在利害关系的证明文 件,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 (3)各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投标文件等存有异议的,可以将异议书签字盖章后,连同其他附件资料以现场递交或邮寄的方式在规定时间内提出;采用邮寄方式提出的异议,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先以电子邮件方式提出,但异议书必须在电子邮件发出的当天同时寄出。

3. 异议提出的时限

- (1) 对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文件截止时间两天前提出;
 - (2) 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十天前提出;
 - (3)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限内在现场或通过系统质疑环节提出:
 - (4) 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提出。

4. 异议不予受理的情形

(1) 异议提出人不是投标人,或未能提供与本次投标存在利害关系证明文件的其他利害关系人:

- (2) 涉及的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3)提供的资料未提供异议提出人的真实名称、有效联系方式、法定代表 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的;
- (4)超过异议提出时效的(以收到异议书日期为准;采用邮寄方式的,以邮戳日期为准);
 - (5) 已经作出处理决定,并且异议提出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 (6) 涉及招标评标过程具体细节、其他投标人的商业秘密或其他投标人的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但未能说明内容真实性和来源合法性的:
- (7) 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的,或者投诉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5. 恶意行为的处罚

异议提出人不得以投诉为名排挤竞争对手,不得进行虚假、恶意投诉,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经核查发现所提出的异议或投诉存在诬告、故意扰乱招投标秩序等恶意行为,将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供应商失信扣分管理细则》进作扣分处理并上报网公司。

八、其他公告内容

____无。

九、业务监督部门

单位名称: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供应链管理部

电子邮箱: gylts@gd.csg.cn

联系电话: 020-85126187

十、联系方式

1. 咨询电话:

业务咨询电话: 王工 4008100100-2 (采购业务)-1 (广东电网)

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操作咨询电话: 4008100100-3

服务商、代理商、制造商登记备案业务咨询电话: 4008100100-1(供应商管理业务)-1(广东电网); 4008100100-1(供应商管理业务)-0(南网供应链集团)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 400-666-3999

承包商登记业务咨询电话: 020-85126611(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 异议联系电话

联系人: 龙小姐、庄小姐、吴小姐

联系电话 (**不是业务咨询电话**): 020-85127594、85125332、85121710

温馨提醒:项目业务问题、澄清问题与异议流程、电话不同,请各投标人按 照本项目要求辨别问题属性后再根据公告业务咨询方式拨打相应电话,如遇澄清 疑问请按照项目文件要求将问题提交至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

3. 电话咨询时间: 周一至周五(节假日除外)上午 8:30-12:00, 下午 14:00-17:00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或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政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u>南方电网供应链(广东)有限公司</u> 2023 年 07 月 05 日